

安康市地方标准编制说明

标准名称：库区消落带桑树生态修复技术规程（征求意见稿）

起草单位：安康市蚕桑产业发展中心

汉滨区蚕茶果技术中心

2024年1月25日

目 录

一、标准起草工作概况	1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标准主要内容	2
三、实证研究	3
四、知识产权说明	3
五、采标情况	3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	3
七、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4

一、标准起草工作概况

（一）任务来源

根据《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地方标准修订项目计划的通知》（安市监函[2023]485 号），2023 年 9 月 20 日《干桑果生产技术规范》（AK3-2023）正式立项。本项目由安康市农业农村局主管，安康市蚕桑产业发展中心、汉滨区蚕茶果技术中心共同联合编制。为保证标准制订的科学性、适用性，安康市蚕桑产业发展中心成立了标准起草工作组，制定了工作方案、明确职责分工、时间进度和有关工作要求。

（二）目的意义

消落带治理属于世界级难题，安康瀛湖库区每年从 11 月中旬蓄水，到第二年 2、3 月放水，形成涨落幅度达 30 米、面积多达 24287 亩的消落带湿地，自 1989 年蓄水后，消落带在水位周期性地涨落的作用下，消落带坡面上的植被和土壤结构被破坏，裸露岩土，淤泥堆积，杂草丛生，生态系统遭到破坏，土壤侵蚀加大，水土流失量加大。开展瀛湖消落带栽植桑树生态治理工程是十分重要的和紧迫的，有利于构筑秦巴生态安全屏障，加强瀛湖生态环境保护，实现可持续发展；增强水源涵养，保障水质安全，增加生物多样性及增强栖息地功能；有利于汉江绿化美化、库区林业增收、产业富民。探索协同推进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新路子，推动汉江经济带绿色发展。

为了进一步在安康 4 县 1 区汉江库岸消落带推广桑树植被生态修复技术，总结形成系统的库区消落带生态治理技术规范，为治理和修复瀛湖库区和汉江流域消落带植被恢复奠定技术基础；总结形成蚕桑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技术规范在安康大面积推广应用，推动安康蚕桑产业创新发展，实现生态经济建设可持续发展；

（三）承担单位

安康市蚕桑产业发展中心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13 日，正县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办公地址在安康市育才西路 126 号。单位主要职责是受市农业农村局委托，编制全市蚕桑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蚕桑产业发展的生产指导工作，承担全市蚕桑技术的研究、示范和推广工作，承担全市蚕桑病虫害防治技术指导和蚕种质量检验工作，承担全市桑树、家蚕新品种的引进、选育和推广，承担全市蚕桑副产品的研究、开发、利用和推广。现有职工 37 人，其中具有正高级技术职称 2 人，副高级职称 7 人，中级职称 15 人。拥有 1 个省级蚕桑科研平台-陕西省蚕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 1 个“三秦学者”技术创新团队。单位科技创新能力强，科研实力雄厚，科研设备齐全，在我市蚕桑产业发展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近年来，单位先后承担并完成了省、市“13115”重大科技创新和科技攻关项目及中、省“东桑西移”等转化项目 20 余项；获得省部级科技成果奖 20 项，制定和发布 44 项地方标准，出版和发行 3 部专业著作，在省部级专业期刊上发表论文 110 篇。单位注册资本

340 万元，科研经费 400 多万元。安康市蚕桑产业发展承担的陕西省省重点研发计划“瀛湖库区消落带桑树生态治理技术研究”，项目编号：2018SF-370，立项时间：2018 年，结题时间：2022 年，鉴定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鉴定单位：陕西省科技厅，鉴定证书：验证研字[2022]第 0616 号。

（四）主要工作过程

1、2023 年 1 月成立了标准起草组，制定了工作计划，明确了进度安排、人员分工等。

2、2023 年 5 月至 2023 年 10 月，起草组开展了调查研究：

（1）广泛收集、充分梳理了标准编制相关资料，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地方标准管理办法》、《陕西省标准化条例》等标准制订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化工作指南（GB/T 20000）、标准编写规则（GB/T 20001）、《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1-2020）、《地方标准制定规范》（陕西省地方标准 DB 61/T 1214-2018）等标准化工作标准，干桑果加工省内外相关标准，及我省内外果桑发展状况、各地相关经验。广泛查阅相关国内外文献。

（2）从 2016 年 3 月起，项目单位组织专家到瀛湖库区消落带设点调查、勘察水位、地形、地貌、土壤和现存植被、外出考察三峡消落带（重庆开县和云阳），反复多次研究论证，科学布局选点，制定了《瀛湖消落带桑树生态治理科研试验实施方案》，并组织有关林业、水保、农业、蚕桑专家技术方案进行评审和修正。对瀛湖库区消落带的水位、植被、地段、地形、土壤开展调查，选择试验示范点，确定地点在汉滨区双龙镇杜家坝村瀛湖库尾南岸消落带 320-330 米水位消落带区域，设立试验区，制定具体技术方案，开展桑树栽植试验实施工作；同时，在试验区主要地段设立水位标识牌，主要监测水位的变化，记载消落带水淹桑树的时间，调查次年退水后桑树成活率，汇总技术资料，分析和总结试验结果，形成标准草案。

3、2024 年 1 月至 8 月，在广泛调研和充分验证试验的基础上，起草了征求意见稿。针对起草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起草组多次召开研讨会认真讨论。通过电子邮件、即时通讯等形式广泛征求了行业专家、生产企业代表、生产基地代表对标准草案的意见和建议。修正完善后，2023 年 12 月形成了征求意见稿。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标准主要内容

（一）标准编制所遵循的原则

本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地方标准管理办法》、《陕西省标准化条例》等标准制订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化工作指南（GB/T 20000）、标准编写规则（GB/T 20001）、《地方标准制定规范》（陕西省地方标准 DB 61/T 1214-2018）等标准化工作标准的规定进行编制。具体的编写结构和规则，按照《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

起草规则》(GB/T 1.1-2020)的规定进行。标准编制遵循“科学性、先进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的原则，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二）标准的主要内容

本标准共有 5 章，22 条，严格按照 GB/T 1.1-2020 的规定编写，本标准包括封面、引言、名称、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栽植技术、桑树管理。

三、实证研究

起草组长期在汉滨区双龙镇杜家坝村瀛湖库尾南岸消落带桑树生态治理试验点开展试验研究，对草案中的技术内容、方法、指标安排了试验验证，包括库区消落带不同水位区域栽植桑树的成活期限、最佳栽植区域、栽植时间、栽植技术和树型管理措施等方面的论述提供了科学试验数据资料

四、知识产权说明

本标准是经过多年试验、示范的结果，2022 年 1 月完成安康市农业科技创新与攻关项目《耐淹性桑树新品种“汉江一号”筛选技术研究》结题任务，验收证书〔2022〕第 52 号，成果准登记号：9612022Y2503。2022 年 5 月完成省科技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瀛湖库区消落带桑树生态治理技术研究》解题任务，验收证书〔2022〕第 06169 号，成果登记号 9612022Y0214。在高水平专业杂志发表了 2 篇论文，《安康汉江瀛湖消落带桑树生态治理试验初报》，编入全国桑树产业发展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并发表于《蚕学通讯》2017 第四期，该项研究成果属于全国领先地位；《桑树夏季营养钵育苗试验初报》在 2017 年《北方蚕业》第二期发表。

五、采标情况

本标准与国家林业局 2018 年 2 月 18 日发布 LY/T 2964—2018《三峡库区消落带植被生态修复技术规程》相比：

1. 本技术规程区域范围在汉江库区消落带，LY/T 2964—2018 标准区域范围在三峡库区，汉江库区和三峡库区蓄水、排水时间和具体地形地貌不同；
2. 本技术规程中选用的生态修复植物种类是桑树，LY/T 2964—2018 标准选用的生态修复植物种类 27 个；
3. 本技术规程填补了安康乃至陕西在江湖流域消落带生态治理空白，研究汉江库区消落带桑树生态修复的最佳栽植区域、栽植时间、栽植技术和树型管理方法。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

无重大意见分歧。

七、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